关于《青山区（化工区）村庄生活污水收集

与处理专项规划（2023～2035年）》的

起草说明

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和要求，为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相关工作，我局编制了《青山区（化工区）村庄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专项规划（2023～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

根据《武汉市农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武政办[2018]号）部署要求，武汉市各涉农城区需开展农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编制，作为2021年以前非涉农的中心城区，青山区（化工区）尚未编制农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3年7月、10月省、市相继印发《湖北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鄂政办发〔2023〕25号）、《武汉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武政办〔2023〕96号），要求青山区2023-2025年开展21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提升至65.63%。为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相关工作，按照区政府有关工作部署，我局承担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二、起草过程

为加快推进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我局委托武汉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青山区（化工区）村庄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专项规划（2023-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2023年11月15日、11月20日，区政府组织召开青山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相关工作研究会，我局汇报规划编制方案，根据会议部署推进编制工作，修改完善规划内容。

2023年11月19日、12月18日，2024年1月9日，我局会同区生态环境分局等相关部门多次组织召开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研讨会，进一步梳理规划内容，明确建设时序。

2024年1月19日，区政府组织召开农村环境整治工作调度会，我局汇报规划编制成果，根据区领导及各部门意见，深化编制内容，优化建设计划。

2024年2月2日，为做好中央环保专项资金申报工作，区生态环境分局组织召开青山区2024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城建计划研究会，经会议研究，形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计划。

2024年2月23日，规划向区各相关部门征求修改意见，进一步优化规划内容；2月27日于《青山区（化工区）村庄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专项规划（2023-2035年）》专家评审会审议通过。

三、规划主要内容

**（一）规划范围**

青山区（化工区）有3个涉农街道共32个行政村，其中武东街道4个，白玉山街道8个，八吉府街道20个。目前8个行政村已完成拆迁工作，7个行政村正在推进拆迁工作，剩余17个行政村暂无拆迁计划。

**（二）规划思路**

根据省、市三年行动方案要求，按照“应治尽治、利用为先、建管并重、共同缔造”的基本思路，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按照“纳管为主，分散为辅，合理分期”的原则进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分解。按照行政村水环境敏感分区、市政管网覆盖性分类、村庄建设保留分级确定村庄生活污水治理策略，确定各个行政村的生活污水治理方案。其中青山区已拆和在拆15个行政村强化还建社区的污水管网建设；17个暂未拆迁的行政村中，14个行政村采取集中纳管处理，2个行政村集中纳管处理和分散处理相结合，1个行政村分散处理村庄生活污水。

**（三）建设计划**

2023年我区已完成4个行政村治理工作，统筹考虑各行政村拆迁工作进展及中央环保资金申报要求，2024年拟开展21个行政村治理工作（9个行政村已拆，2个行政村推进拆迁，10个行政村收集处理），2025年拟开展2个行政村治理工作，2025年底预计共完成27个行政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治理率达84.37%，满足省市行动计划任务要求，远期开展剩余5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近期工程投资13753万元，远期工程投资5500万元。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4年4月17日